

# 國安條例保障港人 歐美雙標自暴其醜

## 國安條例問與答

2

### Q 香港以外，各地國家安全立法情況如何？

**A** 美國從建國初期就重視推進黨安立法，經過200多年不斷完善，各領域重要國安法律至少21部，涉及情報收集、反間諜等各個面向。二戰之後，美國於1947年制定了《國家安全法》，並據此設立國家安全委員會。「9·11」恐襲之後，美國只用了45天火速通過《愛國者法案》，並通過其他立法不斷強化偵查執法手段。

英國至少有14部國安相關法律，去年7月通過的最新《國家安全法》極為嚴苛，首度列明外國干預罪為刑事罪。該法規定，只要英國國務大臣「合理地相信」任何人可能涉及「外國勢力威脅行為」，便可向法院申請法令把該人拘捕，禁閉於其居所方圓200里內之任何地方，可以長達5年之久。

加拿大最少有9部國安法，相關法律包括《國家安全法》《清晰法案》等，並於2017年頒布《國家安全法案》，強化不同安全部門對反恐、監視和網絡空間行動工作。

專家統計，澳洲僅2002年至2010年就先後出台了逾45部國家安全立法。德國的相關法律包括《軍事間諜局法》《聯邦情報局法》等等。

不難看出，世界各國均高度重視國家安全立法。

### Q 與外地相比，《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的罰則如何？

#### 《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相關罪名最高罰則對比

罪名	香港特區	英國	美國	加拿大	澳洲	新加坡
叛國罪	終身監禁	終身監禁	死刑	終身監禁	終身監禁	死刑
叛亂	終身監禁	終身監禁	—	終身監禁	終身監禁	終身監禁
公開表明意圖叛國罪	14年監禁	終身監禁	—	終身監禁	—	—
違反披露他人犯叛國罪的規定(隱匿叛國罪)	14年監禁	—	—	14年監禁	終身監禁	—
非法操縱罪	7年監禁、10年監禁(如涉及勾結境外勢力)	—	—	—	20年監禁	—
煽動意圖相關罪行	7年監禁、10年監禁(如涉及勾結境外勢力)	10年監禁	20年監禁	14年監禁	7年監禁	—
意圖犯指明罪行而管有煽惑性質的文件或物品罪	3年監禁	—	10年監禁	5年監禁	—	—
與國家秘密相關罪行(非法獲取國家秘密罪、非法管有國家秘密罪、非法披露國家秘密罪等)	5年監禁、7年監禁、10年監禁不等	—	10年監禁	14年監禁；終身監禁	5年監禁、7年監禁、10年監禁不等	—
間諜活動罪	20年監禁	終身監禁	死刑、終身監禁	14年監禁	終身監禁	—
危害國家安全的破壞活動(勾結境外勢力)	20年監禁；終身監禁	終身監禁	20年監禁；終身監禁	10年監禁	25年監禁	—
破壞電腦或電子系統罪	20年監禁	終身監禁	10年監禁	終身監禁	—	20年監禁
境外干預罪	14年監禁(幹事)、10年監禁(成員)	14年監禁	—	—	—	—
在禁地附近作出妨礙罪	2年監禁	—	—	14年監禁	—	—
容許受禁組織在處所內集會	7年監禁	14年監禁	—	10年監禁	25年監禁	—
煽惑他人成為受禁組織成員	7年監禁	14年監禁	—	10年監禁	25年監禁	—
為受禁組織牟取會費或援助	7年監禁	14年監禁	—	10年監禁	25年監禁	—
妨害調查危害國家安全的罪行	7年監禁	—	20年監禁	—	—	—

大公報製圖

抹黑你咁國安立法，搞亂香港，我先可以得益。



有咗《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杜絕外力亂港，香港市民可安居樂業。



### Q 《維護國家安全條例》通過後，英國政府發表聲明抹黑立法，貶損特區民主法治，詆毀「一國兩制」。如何評論英國政府的聲明？

**A** 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就英國政府發表聲明抹黑立法回應表示，英國政府不斷就香港局勢煽風點火、妄加評論，公然踐踏國際法和國際關係基本準則，歸根結底是出於根深蒂固的殖民心態和教師爺做派。

《中英聯合聲明》的核心要義是中國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沒有賦予英方干預回歸後香港事務的權利。英方對回歸後的香港無主權、無治權，也無監督權，沒有資格對香港事務說三道四。

《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完全不影響香港依據基本法繼續享有高度自治，不減損香港居民的權利和自由。其罪行定義清晰，針對的只是極少數危害國家安全的人，奉公守法人士不用擔心誤墮法網，外國機構和人員在港正常活動受到法律充分保護。

英國至少有14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2023年推出的新《國家安全法》大量條款定義模糊、對執法部門授權寬泛。英國不僅國內存在大量侵犯人權行徑，在國際上也是劣跡斑斑，應多拿鏡子照照自己，收起偽善和雙標的拙劣把戲。

### Q 如何評論美國、加拿大、日本等個別國家政府、政治人物對香港特區立法會通過《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指手畫腳？

**A** 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就有關言論回應表示，《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獲全票通過，反映了香港社會各界對立法的強大民意共識。立法平衡兼顧維護國家安全和保障權利自由及經濟發展，有利於增強法治的確定性和社會的穩定性，讓香港居民依法享有各項權利自由，在更加安全的環境下得到更好保障，為外國投資者提供更安全、便利、有效率的營商條件。

《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充分借鏡其他國家特別是普通法國家立法經驗，各項規定符合國際法，反映了各國各地區普遍實踐。個別國家和政客對其國家涉國家安全法律數量龐大、覆蓋廣泛、規管嚴厲視而不見，卻對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正當立法妄加指責、無理抹黑，這是赤裸裸的虛偽雙標，是別有用心的政治操弄。

大公報記者龔學鳴整理

## 維護國安條例為香港發展保駕護航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立法會19日全票通過《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條例》)。

《條例》今日(23日)刊憲公布實施，正式生效，本港各界人士表示熱烈支持，並指《條例》立法為香港社會築牢安全屏障，為香港社會帶來正面的影響。

香港特區選舉委員會全體法律界選舉產生委員(「法律界選委」)劉漢銓、湯家驊、梁定邦、李連君、何淑儀、胡振輝、范凱傑、許文傑、麥慶歡、彭顯信、鄭程、蔣瑞福、蕭詠儀、盧懿杏、藍德業發表聯合聲明，歡迎立法會全票通過《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法律界選委喜見各界萬眾一心，一致支持立法。《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的落實，是「一國兩制」行穩致遠，香港特區繁榮發展的保障。法律界選委深信《條例》為香港特區的法治和營商環境帶來正面的作用，期望香港特區在和諧穩定的社會氣氛下積極謀發展，在祖國的支持下繼續在國際舞台上發光發亮。

選委會(法律界)選委王鳴峰、林峰、林青峻、馬耀添、馬恩國、黃繼兒、趙雲、鄭家賢、盧鳳儀表示支持

《維護國家安全條例》三讀通過，令國家安全得到有效保障，「一國兩制」行穩致遠。條例借鑒了其他普通法地區的經驗並按香港實際情況制定，條文按現行普通法慣常用語編寫，詳細清晰，容易明白，與香港國安法及香港其他涉及國家安全的法律，互相銜接，兼容互補，為香港築牢安全屏障，令社會團結一致，全力拚經濟，謀發展，惠民生，添幸福。

### 有助穩固營商環境

香港中資保險業協會表示，國家安全是國家生存發展、香港繁榮穩定、港人安居樂業的基石，支持《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草案》立法，全力支持並配合《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有效實施，健全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築牢國家安全防線，穩固香港營商環境，為香港鞏固提升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安心發展經濟民生保駕護航。

香港各區專上學生同盟表示，歡迎及支持《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立法及與「新階段」新階段。相信《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的全面落實，能夠為香港由治及興提供堅實支撐，為香港高質量發展和高水準開放、香港市民的人權自由提供穩定的屏障，讓香港無後顧之

憂，輕裝上陣，亦強調會繼續為香港培養堅定的愛國愛港、擁護「一國兩制」的學生社群。

### 有國安長城保護更安心

香港教育大學環球事務處處長蕭觀明表示，《維護國家安全條例》通過並於今日刊憲公布實施後正式生效，香港特區及國家都可以在一個完整的國安長城的保護下安心生活及發展經濟。他指出，美西方國家不斷干預香港的立法過程，卻讓香港市民更多接觸及明白什麼是國安和國家安全的重要性，更明白立法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蕭觀明指出，3月20日，特區政府宣布再有新一批約25間重點企業落戶香港，其中有落戶香港的美國企業表示，香港特區通過了《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提升了地區的確定性，令香港的營商環境更穩定。他強調，這些國際企業選擇到香港發展不僅為香港帶來預計逾400億元的投資及1.3萬就業機會，他們用行動對香港在立法後投下信心一票。蕭觀明表示，在《維護國家安全條例》通過後，他繼續與國際上的大學及科創的夥伴聯繫，商談合作，認為立法不但沒有減少雙方合作的興趣，反而加快了推進及落實合作的速度。

## 政協委員：全力拚經濟 無後顧之憂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多位政協委員表示，《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成功立法，築牢了國家安全防線，保障了廣大市民的根本福祉和合法權益，香港再無後顧之憂，可以全力聚焦發展經濟、改善民生。

### 姚珏：香港展現新氣象

全國政協委員姚珏表示，立法會全票通過《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落實了香港基本法第23條立法的憲制責任，也完成了回歸26年多來未能完成的歷史任務，意義重大，展現了香港的新氣象，也將帶來新機會。

姚珏表示，新氣象就是香港再次團結起來，完全有能力創造更美好的未來。新機會是香港健全了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反而底線更清晰，可以更好的保障各行各業的長期發展，特別是全力聚焦發展經濟、改善民生，這樣才能更好體現治理進步的成功。

### 車弘健：維護國安是共同義務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浙江省同鄉會聯合會第一常務副會長車弘健表

示，《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在立法會審議及通過，標示「一國兩制」已重回正軌、「由治及興」正全速衝刺。

他強調，維護國家安全、完善法律體系是政府依法治國的基本憲制責任，也是大家的共同認知和共同義務，當中沒有「局外人」，更不容「外人」指手畫腳。至於愛國愛港的鄉團商會，則應該展現其使命擔當，在草案通過後積極參與推廣，與僑商界攜手同心牢固香港繁榮穩定的基石。

### 孟麗紅：保障市民合法權益

全國政協委員、廣州外商投資企業商會會長孟麗紅表示，《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成功立法，築牢了國安防線，保障了廣大市民的根本福祉和合法權益，為香港構建了更加穩定、安全的發展環境。香港再無後顧之憂，可以同心協力、專心發展經濟、改善民生。全球投資者也更加放心、安心到香港發展。接下來，社會各界需要進一步做好法例的解說和落實工作，特別是針對青少年，要培養他們的國家安全意識，建立正確的國家安全價值觀。